

证券代码：837784

证券简称：中青博联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青旅大厦 16 层 1602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袁浩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,994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43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军、许骁、方华平、董振武、王芳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。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监事会就其 2023 年度工作拟定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

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,187,211,967.94 元，较去年同期提高 108.99%；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为 60,569,331.38 元，较去年同期提高 1751.65%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,523,194.42 元。

2023 年公司总资产为 1,236,058,465.35 元，净资产为 388,095,417.37 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65.46%，毛利率为 19.41%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.89%，每股收益为 0.43 元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大信审字[2024]第 1-01897 号《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#### （1）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（2）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（3）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耀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4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4)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青博创、国科中青人才、中青博纳、江西吉青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第一个子议案“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青旅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”涉及与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，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；第二个子议案“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光大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”涉及与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光大集团的关联交易，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；第三个子议案“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耀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”涉及与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耀悦公司的关联交易，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九方合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。第四个子议案“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与中青博创、国科中青人才、中青博纳、江西吉青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”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4 年度银行授信及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及关联担保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涉及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99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永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计永胜、夏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